

证券代码：002479

证券简称：富春环保

编号：2023-032

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止审核公司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25日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报送了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申请文件，于2023年3月29日获得深交所受理，于2023年4月9日收到深交所审核问询函，于2023年4月27日向深交所提交了审核问询函回复报告。

因公司最近一期末的对外投资包括类金融业务，公司正全力促使完成对类金融业务的处置工作，但处置工作尚需一段时间。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第二十条并参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发行上市审核规则》第五十九条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3年5月10日向深交所申请中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程序，申请中止时间不超过三个月，待相关事项落实完毕和申请文件更新完善后及时申请恢复审核。公司已于2023年5月11日收到深交所同意中止审核的回复。

本次申请中止审核事项不会对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正在积极推进相关工作，并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及时向深交所申请恢复审核。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最终能否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富春江环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11日